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柞行审许发〔2023〕189号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柞水县杏坪镇柴庄社区普陀沟至康家 院子吃水沟口道路工程（森林防火道路） 初步设计的批复

杏坪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柞水县杏坪镇柴庄社区普陀沟至康家院子吃水沟口道路工程（森林防火道路）初步设计的报告》（杏政发〔2023〕370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。经审核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。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柞水县杏坪镇柴庄社区普陀沟至康家院子吃水沟口道路工程（森林防火道路）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柞水县杏坪镇柴庄社区。

三、建设内容：新建混凝土道路长 2.86km，路面宽 4m、厚 0.18m，建设生命安全防护工程 2.20km。

四、项目投资：项目概算总投资 388.63 万元（具体投资以财政部门预算批复为准），详见附表。

五、项目代码：2307-611026-04-01-843661。

请项目单位据此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编制项目施工图，抓紧完善前期工作，尽快开工建设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控制建设规模和投资，不得超范围、超投资建设。

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“赈”的作用，按照“能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、能用当地群众的尽量不用专业队伍”，在确保劳务报酬发放金额不低于中央投资 30%的基础上，尽最大可能提高劳务报酬发放比例，本项目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 127 万元，组织农村务工群众不低于 75 人，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。

附件：柞水县杏坪镇柴庄社区普陀沟至康家院子吃水沟口
道路工程（森林防火道路）投资概算表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3 年 8 月 29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发改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审计局。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

2023 年 8 月 29 日印发

共印 8 份

柞水县杏坪镇柴庄社区普陀沟至康家院子吃水沟口道路工程（森林防火道路）投资概算表

序号	工程项目名称	单位	数量	申报金额(万元)	核定金额(万元)	备注
一	建安工程费用	-	-	363.22	363.22	以财政审核为准
	直接工程费	-	-	363.22	363.22	
二	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-	-	25.41	25.41	在规定范围内以实际发生为准
1	建设单位管理费	-	1	3.63	3.63	
2	工程设计费	-	1	10.89	10.89	
3	工程监理费	-	1	7.26	7.26	
4	招标代理费	-	1	3.63	3.63	
	总计	-	-	388.63	388.63	